

二〇一二年秋季全時間訓練信息綱目

總題：

基督在祂的身位裏之於信徒的所是

第十三篇

安息日

讀經：創一26，31~二2，出三一12~17，太十一28~30

壹 按照歌羅西二章十六至十七節，基督乃是安息日的實際；祂是我們的完成、安息、平靜和完滿的滿足—賽三十15上。

貳 在論到神居所的建造這一長段的記載之後，出埃及三十一章十二至十七節重申守安息日的誡命：

- 一 論到安息日之插入的話，是在帳幕建造工作的囑咐之後，這指明主吩咐這些建造者，這些工匠，在為主作工時，要學習如何與主一同安息。
- 二 我們若只知道如何為主作工，而不知道如何與祂一同安息，就違背了神聖的原則：
 - 1 神在第七日安息了，因為祂完成了祂的工，並且滿足了；神的榮耀得着彰顯，因為人有了祂的形像；祂的權柄也即將施行，以征服祂的仇敵撒但；只要人彰顯神並對付神的仇敵，神就得着滿足而能安息—創一26，31~二2。
 - 2 後來第七日蒙記念為安息日；（出二十8~11；）神的第七日乃是人的第一日。
 - 3 神已經豫備好一切給人享受；人被造後，並不是加入神的工作，乃是進入神的安息。
 - 4 人受造首先不是為了作工，乃是以神為滿足，並與神一同安息；（參太十一28~30；）安息日是為人設立的，人不是為安息日創造的。（可二27。）
- 三 出埃及三十一章十七節說，『六日之內耶和華造天地，第七日便安息舒暢』：
 - 1 安息日不僅是神的安息，也是神的舒暢。
 - 2 神創造的工完畢以後，就安息了；祂看着祂手的工作，看看諸天，看看大地，看看所有的活物，特別看看人，就說，『甚好！』（創一31。）
 - 3 神是因着人而得着舒暢；祂按着自己的形像造人有靈，使人能與祂有交通；因此，人是神的舒暢—26節，二7，參約四31~34。
 - 4 神創造人以前，好比是個單身漢；（參創二18，22；）祂要人接受祂、愛祂、被祂充滿、並且彰顯祂，而成為祂的妻子；（林後十一2，弗五25；）在將來的永遠裏，祂要得着一個妻子，就是新耶路撒冷，稱為羔羊的妻。（啓二一9~10。）
 - 5 人就像使神舒暢的飲料，解除祂的乾渴，並使祂滿足；神結束祂的工作，開始安息時，就有人作祂的同伴。
 - 6 對神而言，第七日是安息與舒暢的日子；然而，對作神同伴的人而言，安息與舒暢的日子是第一日；人的第一日乃是享受的日子。

- 四 在我們得着享受以前，神不會要求我們作工，這乃是一個神聖的原則；等到我們與祂一同有完滿的享受，並對祂有完滿的享受以後，就能與祂同工了：
- 1 我們若不知道如何與神一同有享受，如何享受神自己，以及如何被神充滿，就不會知道如何與神同工，並在神聖的工作上與神是一；人乃是享受神在祂的工作上所已經成就的。
 - 2 在五旬節那天，門徒們被那靈充滿，意思是他們充滿了對主的享受；因為他們被那靈充滿了，別人就以爲他們喝醉了酒—徒二4上，12~13。
 - 3 事實上，他們是充滿了對屬天之酒的享受；他們被這種享受充滿了以後，纔開始在與神的一裏與祂同工；五旬節是第八週的第一日；因此，我們由五旬節看見了第一日的原則。
 - 4 對神而言，是作工而安息；對人而言，是安息而作工。
- 五 我們在作神建造召會的神聖工作（由建造帳幕的工作所豫表）時，必須帶着一個記號，指明我們是神的子民，我們需要祂；然後我們就能不僅爲神作工，也與神是一而與神同工；祂是我們作工的力量和勞苦的能力：
- 1 我們是神的子民，應當帶着一個記號，說明我們需要神作享受、力量、能力和一切，使我們能爲祂作工，而尊崇並榮耀祂。
 - 2 安息日的意思是：我們爲神作工以前，需要享受神並被祂充滿；彼得憑着裏面充滿的神，就是裏面充滿的靈來傳福音；因此，彼得有一個記號，說明他是神的同工，而他的傳福音就是尊崇神、榮耀神—14節。
 - 3 作爲神的子民，我們必須帶着一個記號，就是我們與神一同安息，享受神，並且先被神充滿，然後與充滿我們的那一位同工；此外，我們不僅與神同工，更與神是一而作工。
 - 4 在對神子民說話時，我們總是要帶着一個記號，就是主是我們的能力、力量 and 一切，爲着供應話語—林後十三3，徒六4。
- 六 守安息日也是一個永遠的合同或永遠的約，向神保證我們要先享受祂並被祂充滿，而與祂是一，然後纔爲祂作工、與祂同工、並且在與祂的一裏作工—出三一16：
- 1 我們憑着自己爲主作工，而沒有喝主和喫主，把祂接受進來並享受祂，這乃是嚴肅的事—參林前十二13，約六57。
 - 2 在五旬節那天，彼得說話的時候，他裏面有分於耶穌，喝祂並喫祂。
- 七 安息日也是聖別的事；（出三一13；）我們享受主，然後與祂同工，爲祂作工，並與祂是一而作工，自然而然我們就被聖別，從一切凡俗的事物中分別歸神，並且被神浸透，讓神頂替一切屬肉體和天然的事物。
- 八 在召會生活中，我們也許作許多事，卻沒有先享受主，沒有與主是一而事奉主；這樣事奉的結果乃是遭受屬靈的死亡，失去身體的交通。（14~15。）
- 九 凡與神的居所有關的事，都把我們引到一件事—主的安息日及其安息與舒暢；在召會生活中，我們是在帳幕裏，而帳幕將我們引到安息，引到享受神所定意並作成的！
- 十 帳幕及其一切器物的建造工作，應當開始於對神的享受，而期間繼續有享受神而得的舒暢；這指明我們爲神作工，不是憑着自己的力量，乃是藉着享受祂並與祂是一；

這就是持守安息日的原則，而有基督作我們靈中內裏的安息。

叁 『凡勞苦擔重擔的，可以到我這裏來，我必使你們得安息。我心裏柔和謙卑，因此你們要負我的軛，且要跟我學，你們魂裏就必得安息；因為我的軛是容易的，我的擔子是輕省的』—太十一28~30：

- 一 這裏的勞苦不僅是指爲了遵守律法誡命和宗教規條而努力的勞苦，也是指爲了工作成功而奮鬥的勞苦；凡這樣勞苦的，總是擔重擔的。
- 二 主頌揚父，承認父的道路，並宣告神聖的經綸之後，（25~27，）便呼召這樣的人到祂這裏來得安息。
- 三 安息不僅是指從律法與宗教，或工作與責任的勞苦並重擔中得着釋放，也是指完全的平安和完滿的滿足。
- 四 負主的軛就是接受父的旨意；這不是受律法或宗教義務的規律或支配，也不是受任何工作的奴役，乃是受父旨意的約束。
- 五 主過這樣的生活，並不在意別的，只在意祂父的旨意；（約四34，五30，六38；）祂將自己完全降服於父的旨意；（太二六39，42；）因此，祂要我們跟祂學。
- 六 柔和，或溫柔，意即不抵抗任何反對，而謙卑，意即不重看自己；在一切的敵對中，主是柔和的，在一切的棄絕裏，祂心裏是謙卑的。
- 七 祂將自己完全降服於父的旨意，不爲自己作甚麼，也不盼望爲自己得甚麼；因此，無論環境如何，祂心裏都有安息；祂完全以父的旨意爲滿足。
- 八 負主的軛、跟主學，就叫我們的魂得安息；這是裏面的安息，不是僅僅外面的事。
- 九 主的軛是父的旨意，祂的擔子是將父旨意實行出來的工作；這樣的軛是容易的，不是痛苦的；這樣的擔子是輕省的，不是沉重的。
- 十 『容易』，原文表明合用；因此是美好、親切、柔和、溫良、容易、愉快，與艱難、嚴酷、尖銳、痛苦相對。
- 十一 神經綸的軛就是如此；在神經綸中的每一件事，都不是重擔，乃是享受。

享受主

賽五七20註1，耶二13

賽三十15上

詩四三4上，十六11，四八2註1，四六4，五一12，三六8~9

尼八10

賽十二2~6，五一11，五六7

腓一4，25，二17~18，28~29，三1，四1，4，6~7

耶十五16，約八31，十五7，結三1~3

約壹一4

約十五11，三29~30，十七13，十四21，23

詩一三三

申十二7，18，十六11，14

歌一1~4，四10，二4~5，8~9，三9~10

帖前五16~18

約四34，五17

來一9

啓二二1，14

結四七1

彼前一8

約二一15~17

太二五21，23

路十五7，10

林後一24

腓二2，一25

羅十四17

加五22

箴十五13上，十七22

約十四6上，二十22，四10，七38~39，六35，57，八12，十五5，7